要求路政署重鋪山市街斜路

路政署的書面回覆:

問題 1: 過去三年有多少政府部門、公營機構及電訊商申請在該地段掘路

進行地底工程。

回覆: 根據本署紀錄,由 2015年7月至今共有五次挖掘工程在山市街的

斜路進行。

問題 2: 當申請掘路工程的政府部門及機構完成工程後,復原平鋪路面工

程是否有專人監察是否達標,工程不合格者會如何處理。

回覆: 當挖掘工程完成後,相關挖掘准許證持證人需自費將路面永久修

復。當修復完畢後,持證人需通知本署。本署會檢查修復質素是 否符合本署的標準。如發現有欠妥的地方,本署會要求持證人重

新修復。

動議: 現要求路政署就現時政府有大量財政儲備和盈餘下,能正視居民

的訴求,詳加考慮分階段進行重鋪整段山市街斜路,再在斜路頂 部位置加設去水渠道,急市民所急,確保居民可以使用一條安全

的行人路。

回覆: 本署於本年6月曾進行實地視察,發覺山市街的斜路路面,雖因

公用事業機構曾進行工程而影響整體外觀外,然而路面的整體狀

况大致良好。就文件提出的關注事項,本署已作出以下的跟進:

- (1)本署已修復路面破損的地方。
- (2)本署已維修轄下凹凸不平的井蓋。至於其他公用事業設施的不平井蓋,本署已聯絡相關公用事業機構,敦促他們盡快安排維修工程。
- (3)本署已於斜路近頂部位置加建兩段排水渠。

本署會繼續進行定期巡查,如在巡查過程中發現有損毀,本署會 適時安排所需的維修工作,保障道路使用者安全。

(秘書處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收到)
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十月